

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

退休保障事宜小組委員會

「耆樂融融關注組」對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」的意見

我們是來自一群很關心退休保障問題的長者，小組名稱為「耆樂融融關注組」。

我們小組對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」的落實有以下建議：

一· 落實執行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」的時間表

特區政府對全民退休保障這方面的話題，已說了廿多年，一直只聞樓梯響，自第一任特首董建華先生提及「老有所依、老有所養」，但一直未見實施，而現任特首曾蔭權先生亦行將御任，早前提出社會對此計劃未有共識，其實社會已有很大的聲音，希望政府盡快落實推行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」，故此，我們很期待第四屆候任特首梁振英先生上任後，能落實執行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」，讓我們長者能真正「老有所依、老有所養」，長者可以更有尊嚴地生活。除此以外，更能達致社會和諧，避免長者因問子女領取生活費時，出現衝突和爭拗，減少虐老問題。

二· 執行退休保障計劃「唔要審、唔要查」

實施退休保障必須是「免審、免查」，我們認為只要年齡到達 60 歲而已退休，便可以即時領取政府的「退休保障計劃」的津貼額，故此，我們「不要審、不要查」，政府不能設關卡，不可資產審查。

三．為殘疾長者繼續發放傷殘津貼

現時政府提供的生果金、傷殘津貼和綜援津貼，長者只能領取其中一項津貼，我們認為，如長者有殘疾或嚴重體弱的情況，政府應該給予他們退休津貼以外的傷殘津貼，不能只可選取其中一項津貼，因殘疾人士有其額外生活所需，應額外給予他們傷殘津貼額，以應付其生活開支。

四．對貧窮長者能額外發放特別津貼和免費醫療

有很多長者也活在貧窮線以下，若到時只有退休津貼，他們也難以應付其基本生活需要，故此，若經濟真有困難的長者，他們可以往社署經過資產審查後，額外獲得現時綜援計劃下的特別津貼和醫療豁免津貼。

我們很希望政府官員能積極計劃，落實執行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」，令我們現任和未來的長者，退休後都有生活的保障，讓我們能活在「老有所依、老有所養和老有所為」。

聯絡人：范炳基